

# 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公布第三批钦州市历史建筑的通知

钦政发〔2024〕9号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各开发区、管理区管委会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钦州市区占鳌巷5号民居等9处建筑具有历史或艺术价值，经市人民政府核定为第三批钦州市历史建筑，现将第三批钦州市历史建筑名单予以公布。

历史建筑是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保护和利用好历史建筑，对于传承和发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有着重要而深远的意义。各级各部门要按照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》、《钦州市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妥善处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经济发展、人民群众生活条件改善的关系，认真做好我市历史建筑的保护、管理和合理利用工作。

附件：第三批钦州市历史建筑名单

2024年8月8日

附件

## 第三批钦州市历史建筑名单

序号	建筑名称	建筑位置	建筑年代
1	民居	钦州市区占鳌巷 5 号	民国
2	民居	钦州市区占鳌巷 6 号	民国
3	占鳌巷福井	钦州市区占鳌巷与进步巷交汇处	民国
4	旧城墙防空洞	钦州市区中山路 24 号广州会馆后	20 世纪 60 年代
5	古城东门	钦州市区竹栏街与城内街交汇处	清朝
6	民居	钦州市区白沙南巷 9 号	清朝
7	民居	钦州市区白沙南巷 29 号	清朝
8	民居	钦州市区竹栏街 90 号	民国
9	民居	钦州市区中山路 70-1 号	民国